

保 證 書

立保證書單位(人)：

為申請使用豐盟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公用頻道，保證所託之節目完全依據「豐盟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公用頻道使用規則」辦理，無違反法律強制或禁止規定或不符合使用規範情事。另節目播出後如經人檢舉有違相關法令者，申請單位(人)仍應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並停止繼續使用豐盟有線電視(股)公用頻道六個月。

此 致

豐盟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

立保證書人

單位名稱：

單位地址：

負責人：

簽章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